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1/11/29

列印時間：111/11/28 17:00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A.25.100.6
	機關名稱	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
	單位名稱	行政室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
	聯絡人	郭小姐、謝先生
	聯絡電話	(02)87878850#330、210
	傳真號碼	(02)87875345
	電子郵件信箱	yiting@nrm.gov.tw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111171
	標案名稱	國定古蹟臺北機廠東側建築群北區修復工程、臺北機廠中繼庫房設置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29-其他用途建築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是，本案依「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修復或再利用採購辦法第12條」將水管、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、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 44,370,704元 肆仟肆佰參拾柒萬零柒佰零肆元
	本案是否包括「瀝青混凝土鋪面」、「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(CLSM)」、「級配粒料基層」、「級配粒料底層」或「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」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	否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99,064,634元 壹億玖仟玖佰零陸萬肆仟陸佰參拾肆元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	

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	
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	
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	
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	
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	
預算金額	199,064,634元 壹億玖仟玖佰零陸萬肆仟陸佰參拾肆元	
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	
後續擴充	否	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	
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，目前仍未決標	是	
前案採購資訊	前案標案案號：11106101 前案標案名稱：國定古蹟臺北機廠東側建築群北區修復工程、臺北機廠中繼庫房設置工程 前案招標公告 前案無法決標公告	
本工程案是否已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(例如規劃、設計、監造等)	是	
	項次	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之決標資料
	1	決標公告案號: 10904131
	2	決標公告案號: 10704242 技術服務採購案之招標機關與現招標機關不同， 技術服務採購案招標機關代碼: A.25
		技術服務範疇 規劃 設計 監造 規劃 設計 監造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	是

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
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招標
機關自定公告日	111/11/29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 (CSR) 指標	否
是否屬特殊採購	是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是 · 公開閱覽標案案號11111171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已依照「公共工程開工要件注意事項」辦理	是
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檢核結果	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全部項目檢核結果為「無需辦理」或「已完成」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
	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
	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	文件代收費 	0元
		總計	20元

	<p>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</p> <p>招標文件領取地點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行政室</p> <p>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：0</p>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截止投標	111/12/12 17:00
開標時間	111/12/12 17:15
開標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開標室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<p>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</p> <p>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900萬元整</p> <p>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</p> <p>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：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</p> <p>·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臺灣銀行「晶片金融卡收單系統」，提供廠商轉帳存入中央銀行國庫局國庫存款戶，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，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，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，請廠商提早作業。</p> <p>·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，將由臺灣銀行收取轉帳手續費每次10元。</p>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或英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5段50號 行政室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機關通知日起30日內開工，開工日起540日曆天內竣工。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<p>工程類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1.04.29」</p> <p>工程類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1.04.29」</p> <p>工程類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1.04.29」</p> <p>工程類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1.04.29」</p> <p>是</p>
	採購監辦	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，上級機關已訂定授權條件，由機關自行辦理
	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
	廠商資格摘要	<p>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</p> <p>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</p> <p>1.具公司登記</p> <p>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</p> <p>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</p> <p>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</p> <p>【基本資格】</p> <p>1.廠商資格：依法核准設立或登記立案之甲等綜合營造業。</p> <p>2.應檢附文件：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(影本)、承攬工程手冊(手冊內容應包括負</p>

	<p>責人、專任工程人員、獎懲紀錄、評鑑事項等內容。未附上述內容或手冊上之評鑑事項載有評鑑等級且評鑑為第3級者，為不合格標)、綜合營造業登記證、年度公會會員證、廠商納稅證明(影本)。</p> <p>【特定資格】依「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」第11條規定工地負責人應具備資格之證明文件： 1.應累計3年以上古蹟修復或再利用工程之工地負責人經驗，含相關可明確計算起迄日佐證文件，俾利審查。 2.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託其他機關(構)、學校或團體辦理之古蹟修復工程工地負責人訓練，並取得結業證書。 3.領有營造業法所定工地主任執業證，廠商擬聘用工地負責人切結書。</p>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 1.具有相當人力。
附加說明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</p> <hr/> <p>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 部會署-文化部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、電話：02-85126376、傳真：02-89956428</p>
新增時間	111/11/28 17:00

評分及 格最 低標	採購評選委員	檢視採購評選委員名單		
	工作小組成員	項次	採購專業人員	姓名
		1	否	潘玉芳
		2	否	張語家
	3	是	陳宇菱	
	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	否		

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 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
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 權人員核准	是

註： ◎ 招標公告是否已傳輸成功，可至功能選單「政府採購 > 招標管理 > 查詢招標公告」查詢；招標文件是否已傳輸成功，可至功能選單「政府採購 > 招標管理 > 檢驗上傳標案」確認。